

登革熱防制各單位責任區域

序號	負責單位	區域範圍
1	總務處	前後大門口、警衛室後方機車棚、腳踏車停車棚、馬房、各停車場(立體機車停車場、室外機車停車場、紅磚機車停車場)、大門口車庫、校園四周水溝、創辦人鵬圖會館、廢品庫週邊環境(含水溝)、J棟1樓主管停車場、屋頂天溝、*各頂樓冷卻水塔、水源地、堆肥場、F棟後方延伸到體育館後方外圍山坡地、*樹洞、游泳池後方停車場等 ※營繕組辦公室(含前面左側鐵皮屋周圍)、水電庫房(含體育館後水電庫房)、木工庫房、工作班辦公室及警衛室頂樓及周遭環境由使用單位負責稽核。 ※電梯天井(定期投藥)、餐廳、便利商店、建築工地及各廁所由外包商及權責單位共同負責防制積水及病媒蚊，並列入合約內容中。
2	學生事務處	*各宿舍區(1~6宿)頂樓及一樓週邊環境、7宿週邊環境、餐廳後方周遭環境、健康中心週邊環境、中正堂週邊環境及鄰近草坪(含水溝)、中正堂地下室各社團教室及湖濱樓B1社團區域內廢品及積水容器 ※*宿舍與籃球場旁烤肉架的週邊環境及鄰近草坪(含水溝)由管理單位負責稽核
3	教務處	教育局認養地(*生態池、射擊場、*槌球場)、警衛室與好漢坡之間草坪
4	公共事務暨校友服務室	好漢坡面對大門口右側草坪
5	研究暨產學發展處	好漢坡面對大門口左側草坪
6	體育暨健康促進中心	*體育館、田徑場、籃球場、游泳池等週邊環境(含水溝)及各體育設施積水容器巡檢
	大眾運動中心	*探索教育園區
7	國際暨兩岸事務處	*湖濱大樓B1窗戶外陽台、1樓週邊環境(含水溝)及頂樓
8	圖書暨資訊處	圖書館(E棟)7樓陽台、頂樓、5樓前陽台、2樓後門周遭水溝、1樓及週邊環境(含水溝，但不含水電庫房之水溝)
9	共同教育中心	慈母湖環湖步道
10	幼兒園	幼兒園週邊環境
11	環境安全衛生中心	污水廠、廢棄物儲存室、*子母車周邊環境、*資源回收場
12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*群英會館後方及司令台後方週邊環境
13	校務研究暨規劃室	籃球場旁停車場
14	幼兒保育暨產業系	A棟幼保大樓頂樓及1樓週邊環境(含水溝)
15	推廣教育中心	*B棟地下停車場及1樓週邊環境(含水溝)

	人文與管理學院	B 棟頂樓及 8 樓陽台
	應用外語系	B 棟 6、7 樓
	健康事業管理系	B 棟 4、5 樓
	資訊科技與管理系	B 棟 2、3 樓
16	環境與生命學院	C 棟 10 樓及頂樓
	職業安全衛生系	C 棟*1 樓天井、週邊環境(含水溝)及前方草坪
	應用化學及材料科學系	C 棟 2 樓
	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	C 棟 3、4 樓
	環境工程與科學系	C 棟 5 樓
	保健營養系	C 棟 6 樓
	生物科技與綠色產業系	C 棟 7、8、9 樓
	醫學與健康學院	C 棟後方停車場
17	護理學院	D 棟頂樓
	助產與婦嬰健康照護系	D 棟 6、7 樓
	護理系	D 棟 1~5 樓走廊排水孔及陽台、*中庭及週邊環境(含水溝)
18	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	F 棟*中庭、1 樓週邊環境(含水溝)
	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	F 棟 2~6 樓週邊環境(含水溝)及頂樓
19	老化及疾病預防研究中心	G 棟 3、4、5 樓
	物理治療系	G 棟 1、2 樓及*中庭、G 棟周遭環境(含水溝)
	健康美容系	G 棟 6 樓及頂樓
20	人事室	行政大樓前方大廳周遭(含草坪、水池)
	會計室	行政大樓 1 樓(含天井)周遭環境
	秘書室	行政大樓 4 樓交誼廳陽台
	稽核室	行政大樓頂樓

備註：

- 1.稽核原則為徹底清除積水容器及孳生源，例如：水瓶、垃圾袋、水桶、椰子葉捲、水盤等；水溝或水管內積水不流動則直接投藥(漂白水)。
- 2.*：表示曾經被開罰單或易有積水滋生病媒蚊之處，請巡查人員特別留意。
- 3.負責單位之室外區域含週邊水溝及樹洞，以車道或明顯界線為分隔。
- 4.水溝之防制以檢查是否有積水容器滋生孑孓為主，若是水溝積水或淤泥則請主動通知事務組協助清理；設備漏水造成的積水則是請營繕組協助處理。
- 5.辦公大樓陽台屬於辦公室範圍，由該單位負責；教學大樓各樓層檢查包含走廊排水孔、陽台及周遭環境。

登革熱防制各單位責任區域圖

